

草案说明

一、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句容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按照新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及限额管理有关规定，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2021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99.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2.95亿元，专项债务限额126.15亿元。截至2021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93.7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8.92亿元，专项债务余额124.8亿元。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余额均符合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

（二）句容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收入使用情况

2021年，我市收到省厅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37.86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5.422亿元（新增债券8.752亿元，再融资债券6.67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2.44亿元（新增债券13.65亿元，再融资债券8.79亿元），上述再融资债券15.46亿元用于偿还2021年到期政府债券。

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总计8.752亿元，其中5.7亿元用于312国道镇江句容段改扩建工程、3亿元用于243省道钡塘转盘改造暨南门快速通道工程、0.052亿元用于句容市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总计 13.65 亿元，其中 2.8 亿元用于新建江苏南沿江城际铁路项目建设、0.3 亿元用于句容市养老护理院及救助站建设工程、7.2 亿元用于南京至句容城际轨道交通工程、0.35 亿元用于福地路幼儿园新建工程、3 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

（三）句容市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及发行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市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6.2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48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79 亿元。我市政府债务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6.2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2.27 亿元，专项债务付息和发行费支出 3.94 亿元。

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上级对我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7.47 亿元，同比减少 0.46 亿元，下降 2.57%。其中，返还性收入 5.88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82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77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市本级对下级（乡镇）转移支付支出 5.74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1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4.63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市本级对下级（乡镇）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54.52 亿元，同比增加 15.18 亿元，增长 38.59%。

三、句容市（本级）“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情况

“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2146.54 万元，比上年增长 0.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688.28 万元，比上年下降 0.0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58.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8.3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19.8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8%。“三公”经费略有增长。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行政单位（含参公）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具体范围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2021 年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0.78 亿元，比上年下降 2.74%。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在省厅和句容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和领导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跨越式发展，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全面建成，预算绩效管理责任进一步得到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到位，全市上下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浓厚氛围已形成。

（一）积极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

2021 年我市对 3 个镇、管委会、街道开展了政府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全面客观对其所有收支进行评价，检查乡镇政府履职尽责及重点工作、重大事项完成情况；对 14 个部门开展了整体支出评价；对 3 项财政政策和 68 个项目开展了进行评价。

（二）扎实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

我们紧紧围绕政府投资项目生成机制管理办法，对 4 个新增项目和新投资项目开展绩效评估，同时对 3 个经常性项目开展绩效评估，科学确定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管理，要求预算编制有目标，不编制绩效目标的预算不得通过审核，对 1360 个项目和 138 个部门整体支出编制了绩效目标；积极主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年初专门下文进行布置，今年对 2 个重大项目和市政府重点项目开展了事中绩效运行监控评价，对 6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运行监控分析；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开

展了 20 个项目自评价，财政部门每年专门下文统一布置全市包括乡镇绩效评价任务，招聘有实力有经验的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 78 个项目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得到了实实在在的运用，我市连续两年对绩效评价结果一般及以下的项目削减预算资金安排 10%以上，所有第三方评价项目整改报告须以乡镇政府或主管部门名义进行行文。

（三）进一步完善了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一般公共预算绩效管理已经常态化，2021 年共对 94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的 ppp、政府采购与购买服务、政府隐性债务项目开展了评价；对 3 项政府性基金项目 and 1 项社会保险基金项目等其他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开展了评价。

（四）修订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根据《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 号），我市对以往制定的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制度、办法、操作细则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特别是不同类型项目的个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整了绩效评价中介机构库和绩效评价定点服务单位，2020 年调整 2 家中介机构入库，退库 2 家，2020 年新增 1 名专家入专家库。

（五）进一步明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责任主体，强化监督问

责和考核工作

财政部门主动跟市政府分管领导汇报，扭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就是财政部门一家事的观念，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已经多次在会议上强调各乡镇与部门是其管辖范围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市人大和审计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监督力度不断加大，审计部门已经对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审计，市政协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了民主评议，市纪委和市委办已经对部分问题进行了问责，市政府已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列为年终考核重要指标之一。